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与 预防腐败指引

国家预防腐败局办公室 编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 剖析与预防腐败指引

国家预防腐败局办公室 编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与预防腐败指引/国家预防腐败局办公室编著.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 2011. 1

ISBN 978 - 7 - 80216 - 695 - 0

I. ①工… II. ①国… III. ①廉政建设—研究—中国②建筑工程—刑事
犯罪—案例—分析—中国 IV. ①D630.9②D924.3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4568 号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与预防腐败指引

国家预防腐败局办公室 编著

责任编辑: 刘清鲁

责任校对: 张 蓉

出版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 100813)

发行部: (010)66560950 门市部: (010)66562733

编辑部: (010)59596607 出版部: (010)66510958

网 址: www.FZPress.com.cn

责编 E-mail: Fangzheng1313@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外文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1.5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 - 7 - 80216 - 695 - 0

定价: 4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前言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指出：要重视和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针对案件中暴露出的问题，深入分析，举一反三，查找体制、机制、制度方面的原因，建章立制，堵塞漏洞，逐步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

2009年初，按照中央纪委、监察部、国家预防腐败局领导同志的要求，国家预防腐败局办公室从预防腐败的角度，结合当前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了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件的剖析工作。通过走访调研、查阅案卷，在收集和 research 分析了 208 个典型案件的基础上，归纳出了当前工程建设领域腐败案件的主要特点和典型模式，并且从有效预防方面提出了对策建议。为了充分发挥上述工作的有效价值和作用，我们组织编写了《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件剖析与预防腐败指引》一书。本书在深入剖析 208 个典型案件的基础上，又精选出 44 个重中之重的典型案例，对案件的成因、特点和发案规律进一步深入剖析研究，旨在摸清工程建设领域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把握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案件的特点和规律，并通过提醒、告诫以及提出明确要求等方式，对工程建设领域的公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提示腐败风险，指明预防重点，加强自我约束，制定防控措施，推动完善预防腐败制度建设，防止和减少同样或类似问题重复发生。

为了将案件剖析与预防腐败有机结合起来，切实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本书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了努力和新的尝试：

首先，在典型案件的选择上，力求广泛性、代表性和权威性。一是书中精选的 44 个案例，覆盖了北京、辽宁、河北、江苏、广东、重庆、四川、甘肃等不同省（区、市），基本上都是 2007 年以来查处的案件，所有案件剖析材料都严格依据终审判决书认定的情节。二是所选案件尽可能包括各种不同类型。在类案剖析中，既有主政一方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也有大权在握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既有作为甲方的业主单位人员，也有

作为乙方的承揽商和市场中介人员。在个案剖析中，既有对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滥用执法权干涉工程现象的透视，也有针对招投标、规划审批、土地使用权出让、资金管理以及物资采购等腐败行为多发易发环节的解析。三是书中所选不乏近年来中央纪委监察部查办的在全国范围内有影响的大案要案，其中包括天津市人民检察院原检察长李宝金案、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有杰案、安徽省原副省长何闽旭案和江苏省南京市原市委书记王武龙案等涉及省部级领导干部的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

其次，在案件剖析的基础上引入预防提示，突出预防特色。开展案件剖析工作，要注重发挥其治本功能，这一要求一直贯穿我们工作的始终。正因如此，我们在传统案件剖析材料摆案情、析原因、提建议的基础上，引入预防提示，围绕工程建设领域腐败的易发多发环节部位、手段方法以及诱发因素等方面，对工程建设领域领导干部和相关从业人员提出警示预告，指出预防腐败需要注意和防范的有关问题和要求，以达到有效预防腐败的目的，这也是本书的特色和亮点之一。

第三，增加预防腐败指引的内容，实现理论探索和实际操作的有机结合。本书一方面立足于案件剖析，另一方面又不仅局限于案件材料，而是有的放矢地辅以法律法规、文件通报、调研报告以及分析图表等相关材料。这使得读者不仅能够对照书中详细列举的廉政风险点和相应的防控措施，在实际工作中加强对腐败风险的防范和抵御，还可以透过案件本身，全方位了解工程建设领域存在的腐败现象及其背后的深层次原因，系统认识、思考解决这些突出问题的有效预防措施和对策。既提供现实指导，又启迪读者掩卷而思，这也是我们编写此书的目的之一。

总之，本书既是我们开展案件剖析工作的结晶，也是我们对于有效预防腐败方式方法的研究和探索。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够为工程建设领域的从业人员起到一定的警示和告诫作用，同时能够为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提供有益参考。

编 者

2010 年 11 月

目 录

上篇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通报

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案件查处情况通报

..... 中央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

关于土地违法违规典型案例查处情况的通报

..... 监察部、国土资源部 (11)

关于查处天津地铁集团高怀志、王春清案件的通报

..... 天津市纪委 (17)

第二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综合分析

工程建设领域腐败案件剖析报告 国家预防腐败局 (25)

全国检察机关查办工程建设领域贪污贿赂犯罪案件

情况分析 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总局 (33)

河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廉政状况调研报告 河南省纪委、监察厅 (39)

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腐败状况和治理对策 重庆市纪委、监察局 (54)

甘肃省检察机关查处工程建设领域商业贿赂犯罪

案件情况分析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65)

第三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分类评析

党政主要领导利用职权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 (73)

典型案例 (73)

1.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有杰案 (73)

2. 北京市海淀区原区长周良洛案 (74)

3.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原区长曹振家案 (76)

4. 四川省成都市司法局原局长陈家荣案 (78)

· 2 ·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与预防腐败指引

5. 重庆市九龙坡区原区长黄云案	(79)
6. 浙江省杭州市原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徐松林案	(80)
7.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镇原党委书记朱福忠案	(81)
8. 四川省凉山州德昌县原县委书记吴小林案	(82)
9.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建设局原局长杨建安案	(82)
案件评析	(83)
预防提示	(85)
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利用行政审批权违规操作	(88)
典型案例	(88)
1. 安徽省原副省长何闽旭案	(88)
2. 重庆市国土房管局原副局长王斌案	(90)
3. 重庆市巫山县交通局原局长晏大彬案	(91)
4. 辽宁省抚顺市规划局原局长江润黎案	(93)
5. 云南省交通厅原副厅长胡星案	(94)
6. 甘肃省兰州市城市建设委员会原副主任梁鸿宾案	(95)
7.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办事处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项目部原副主任张兆辉案	(96)
8.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市政管理局原党组书记、 局长张建辉案	(97)
9. 江苏省扬州市规划局原局长张杰案	(97)
案件评析	(98)
预防提示	(101)
工程建设项目业主单位人员利用管理权非法谋利	(104)
典型案例	(104)
1. 四川省监狱管理局原局长、党委副书记李文华案	(104)
2. 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原院长阮世能案	(105)
3. 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原局长毛郁生案	(106)
4. 湖南医科大学基建处原处长屈大献案	(107)
5. 江苏省镇江市给排水管理处原处长谭章荣案	(108)
6. 湖北民族学院原党委书记、院长彭振坤案	(109)
7. 广东省汕头市商业贸易中心原总经理汤小明案	(111)
8.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原董事长陈双全案	(112)

9.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会城镇三联村原党支部书记 刘宏球案	(112)
10. 辽宁省鞍山市教育局原局长闫海涛案	(113)
案件评析	(113)
预防提示	(116)
工程建设项目承揽商通过不正当竞争牟取利益	(119)
典型案例	(119)
1. 广东省第七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林晚意等人案	(119)
2. 甘肃省兰州市连城铝厂连海综合开发总公司原经理 徐光明案	(121)
3. 广东省中山市三乡镇华业电信安装工程部原经理 郑华合案	(122)
4. 河北省威县第一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原经理方德营案	(123)
5. 河北省沧州市献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原项目 经理张洪友案	(124)
案件评析	(124)
预防提示	(126)
工程建设领域市场中介人员弄虚作假扰乱市场秩序	(129)
典型案例	(129)
1. 福建省厦门市至业评估有限公司案	(129)
2. 广东省中山市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原总经理助理旷振华案	(130)
3. 广东省中山市源通市政工程公司原总工程师王多让案	(131)
4. 安徽省合肥市招投标中心原专家库专家评委孙伟敏等人案	(132)
案件评析	(132)
预防提示	(133)

第四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个案剖析

江苏省南京市原市委书记王武龙受贿案

——党政主要领导插手干预工程建设为开发商

谋利典型案例	(139)
--------------	-------

天津市人民检察院原检察长李宝金受贿案

——滥用执法权干涉工程建设事项典型案例	(144)
---------------------------	-------

浙江省交通厅原厅长、党组书记赵詹奇受贿案	
——工程建设领域招投标环节典型案例	(150)
重庆市规划局原总规划师、副局长梁晓琦受贿案	
——工程建设领域规划审批环节典型案例	(154)
江西省南昌市土地管理局原副局长惠本善受贿案	
——土地使用权出让环节典型案例	(159)
四川省资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孟卫受贿案	
——工程建设领域资金管理环节典型案例	(164)
南京工程学院基建处原副处长周坤受贿案	
——工程建设领域物资采购环节典型案例	(168)

下篇 工程建设领域预防腐败指引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廉政风险排查与防控

工程建设领域主要环节廉政风险示意图	(177)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一览表	(178)
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易发环节及防控对策一览表	(188)
政府投资项目风险分析及防控对策一览表	(196)

第二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防治腐败法规政策指引

工程建设领域防治腐败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03)
一、工程建设项目决策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03)
二、工程项目招标投标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18)
三、土地使用权、矿业权审批和出让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33)
四、城乡规划管理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53)
五、工程建设实施和工程质量管理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66)
六、物资采购管理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85)
七、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296)
八、查处工程建设领域违纪违法行为适用法规政策指引	(308)
后记	(331)

上 篇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剖析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领域典型案例通报

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案件查处情况通报

中央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5月20日)

中央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新闻发布会，对近期在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中查处的20起典型案件予以通报。

一、河南省郑州市原副市长兼郑东新区管委会主任王庆海插手土地开发收受贿赂案

王庆海利用职务便利，在土地出让、规划审批、征地拆迁等方面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人民币1936万余元、港币20万元。其中，帮助某汽车销售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为其情妇谋利400万元；帮助该公司将取得的土地部分变更为商业住宅用地并提高容积率，收受人民币300万元；帮助某房地产公司取得27余亩土地，收受商品房15套（价值人民币415万余元）。2009年11月，王庆海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二、广东省江门市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林崇中滥用职权插手土地出让收受贿赂案

林崇中利用职务便利，在土地出让、工程招投标等方面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126万余元。其中，某港商在新会区投资建设五星级酒店过程中，提出了低价出让土地的要求。林崇中多次主持召开会议，决定项目用地出让方式和出让价格等，造成土地收益流失9404万元。林崇中从中收受港币65万元。林崇中因滥用职权罪、受贿罪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两年。

三、江西省新余市原市委常委、副市长吴建华受贿案

吴建华利用职务便利，在承揽工程建设项目、变更土地用途等方面为

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 258 万余元。其中，为某文化娱乐公司、某广告设计装饰公司承建工程和结算工程款谋取利益，收受人民币 91 万余元；为某实业公司变更土地用途、规划项目审批等谋取利益，收受人民币 12 万元、港币 5 万元。2009 年 10 月 30 日，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吴建华有期徒刑十五年。

四、河南省许昌市原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国华以“干股”形式收受贿赂案

王国华利用职务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以收受“干股”等形式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 1259 万余元、美元 2000 元。其中，为某置业公司疏通关系、谋取不正当利益，王国华及其弟在未出资的情况下，收受该公司 45% 的“干股”，并将“干股”以人民币 800 万元转让；通过向有关部门打招呼、做工作等方式，为某公司承揽绿化工程，收受该公司 25% “干股”，获得分红 120 万元。2009 年 11 月，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王国华有期徒刑十五年。

五、云南省大理州原州委常委、副州长黄永华收受贿赂案

黄永华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私营企业主和有关单位人员贿赂共计人民币 223 万元、价值港币 3.7 万元欧米茄手表一块。其中，在建设宣传、新闻单位职工住房期间，未经集体研究，未采用招标投标形式，个人指定某开发商负责开发建设；多次出面找有关领导打招呼，帮助开发商获得建设用地，收受开发商人民币 100 多万元。黄永华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六、安徽省人大常委会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工委原主任周光全利用为企业提升资质等收受贿赂案

周光全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 417 万余元、美元 8 万余元。其中，应某建筑公司请求给有关方面打招呼，使该公司资质由三级提升为二级，并帮助该公司解决拖欠工程款等问题，收受人民币 110 万元。应某公司请求，以批示、打招呼等形式为该公司在竞标土地等方面提供帮助，该公司为周在上海支付购房款 100 万元。此外，周光全还涉嫌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周光全因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一审被判处无期徒刑。

七、四川省成都市政协原副主席周学文受贿案

周学文利用职务便利，在土地出让、拆迁安置、招标投标、房地产开

发等方面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折合人民币 2200 万余元。其中，为成都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谋取利益，收受该公司 100 万港币在澳门购买的车铺两个、价值 10 万港币的劳力士手表一块及人民币 40 万元。事后，周学文将上述两个车铺以 367 万港币出售。为成都某新技术公司、某置地物业公司承揽拆迁安置房工程项目提供帮助，收受人民币 800 万元、港币 200 万元。2009 年 11 月 11 日，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周学文死刑，缓期两年执行。

八、浙江省政协原常委、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戴备军在项目环评、物资采购中收受贿赂、滥用职权案

戴备军利用职务便利，单独或伙同他人在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程建设招投标等过程中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折合人民币 401 万余元。其中，担任省质监局长期间，为请托人承揽省质监局办公楼工程提供帮助，收受人民币 6 万元。担任省环保局长期间，在化工和制药项目环评及项目审批中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人民币 16 万元。在实施浙江省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项目过程中，通过发文件、打招呼等形式，强行要求全省污染源单位必须使用特定单位的仪器设备，帮助特定单位垄断市场。2010 年 4 月，法院以受贿罪、滥用职权罪判处戴备军无期徒刑。

九、青海省公安厅原党委书记、厅长何再贵利用单位建房收受贿赂案

何再贵利用省公安厅建设干警住宅楼之机，将两家不具备高层建筑资质的挂靠公司先后引荐给负责工程项目招投标的省公安厅有关人员。按照何的倾向性意见，省公安厅业主代表评标时有意为请托公司打高分，使其中标。何再贵配偶从中收受好处费 40 万元，何再贵以借为名索贿 80 万元。此外，何再贵尚有 331 万余元家庭财产来源不明。2010 年 3 月，法院以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一审判处何再贵有期徒刑十一年。

十、云南省人事厅原副厅长吕亦才利用建设专家公寓收受贿赂案

吕亦才在担任云南省人事厅副厅长期间，利用主管专家公寓项目的职务便利，委托云南金沙房地产公司投资开发建设该项目，并争取到减免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后因项目停建，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其他房地产公司开发商品房，金沙房地产公司从中获利 978 万元。为感谢吕的帮助，该公司在吕亦才退休后，送给她人民币 100 万元及本田雅阁轿车一辆（价值人民币 25.98 万元）。2009 年 12 月 10 日，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吕亦才有期徒刑十一年。

十一、山西省国资委监事会原主席王义堂利用为下属企业介绍工程项目受贿案

王义堂利用职务便利，为国资委下属公司介绍建筑工程项目，从中索贿共计人民币 550 万元。其中，为国资委下属陆通公司承揽浩特铁路局家属楼工程提供帮助，从中索要活动经费 20 万元，并与该公司负责人口头约定，中标后按工程结算价的 3%—5% 支付其好处费。陆通公司以 1.8 亿元标的额中标后，在王义堂的多次催要下，该公司以技术咨询费名义先后支付王人民币 530 万元。2010 年 1 月，山西省纪委监察厅给予王义堂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十二、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原副厅长许建斌在土地开发和整理中收受贿赂案

许建斌利用职务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索取或收受贿赂折合人民币 221 万余元。其中，在国土资源项目立项审查、评审等过程中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 64 万元；在确定土地整理项目规划设计业务单位、减免管理费过程中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贿赂 145.49 万元；多次向江西省有关市县国土局长、土地整理中心主任打招呼，要求关照某建筑公司、某拍卖公司业务，收受贿赂 9.1 万元。2009 年 11 月 20 日，法院以受贿罪一审判处许建斌有期徒刑十五年。

十三、贵州省遵义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市总工会原主席蒋永利用调整容积率收受贿赂案

蒋永在担任遵义市总工会主席期间，以修建市工人文化宫名义修建办公大楼，多次找市规划局领导要求增加工程项目楼层及容积率。在蒋永的要求下，规划部门同意将该项目的容积率从原来的 3.2 增至 6.55，且未按规定补交土地出让金。建设过程中，蒋永多次以市总工会名义向规划部门递交申请报告，争取规划部门减免城市配套费，并从轻处罚了违规多建部分。蒋永先后收受房地产开发公司贿赂人民币 58 万元。2009 年 11 月，蒋永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一审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零六个月。

十四、苏州市政协原副主席赵文娟贪污、滥用职权案

赵文娟利用担任苏州市财政局局长的职务便利，擅自决定动用该局预算外资金人民币 1150 万元，为财政局下属联发公司支付受让苏州某旅游公司所属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转让款及相关费用。联发公司与旅游公司的转让协议因故停止后，赵文娟指使旅游公司将 1150 万元转至联发公司账上，